111 年桃園市運動會-市長盃五人制足球錦標賽 參賽注意事項

一、 防疫規定

- 1、 請各隊出發前務必先行測量體溫,自我監控。
- 2、請各隊每日參賽自行造冊,並於進場時至防疫組測量體溫並繳交(團進團出)。
- 3、 每隊可進場人數隊職員 3 人、球員 14 人及隨隊人員 4 人,共計 21 人。
- 4、 比賽期間,僅限場上<u>球員 10 員及裁判2 員</u>於競賽期間可不配戴口罩,其餘人員須全程配戴口罩。
- 5、 因目前快篩試劑不易取得,故本會不強制進行快篩。
- 6、 健康防疫登記名冊預計於 5/10(二)寄送至各隊報名信箱。
- 7、 因各校施打疫苗期程不一,故請各隊自行衡量是否參賽。
- 8、 若因疫情影響,依桃園市政府最新防疫措施滾動式調整。

二、 比賽注意事項

- 因受疫情影響,本年度不搭設休息區帳篷,僅提供搭設技術區域帳篷,造成不便敬請見諒。
- 2、 請各隊於該場出賽前 40 分鐘至大會檢錄處檢錄, 需準備<u>身分證</u>、 護照或健保卡及有照片之證明文件(學生證、桃樂卡或在學證明…等)。
- 3、 各隊若需大會代訂便當,請於當日 10:30 前向大會完成登記,逾時不候。

告委桃 桃園市體育總會足球委員會 111.05.05 公告 章公足